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，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，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安徽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内蒙古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内蒙古越博”）及安徽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越博”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内蒙古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	内蒙古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50100MA0MX1EU4W
成立日期	2016年2月29日
注册资本	1,000万元
实收资本	20.00万元
住所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科技服务中心3楼319
主要生产经营地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金山科技服务中心3楼319
法定代表人	李占江

股东构成	公司持股 100%
经营范围	汽车动力系统、车辆系统、电机及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通讯设备（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）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电子设备、自动化设备、模具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计算机系统服务。
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越博资产总计 10.25 万元，净资产 0.04 万元，负债总计 10.21 万元；营业收入 0 万元，利润总额-19.96 万元，净利润-19.96 万元（经审计）。

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内蒙古越博资产总计 10.27 万元，净资产 0.06 万元，负债总计 10.21 万元；营业收入 0 万元，利润总额-0.02 万元，净利润-0.02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（二）安徽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	安徽越博动力系统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41523MA2N14KM5N
成立日期	2016 年 10 月 12 日
注册资本	1,000 万元
实收资本	0 万元
住所	六安市舒城县杭埠经济开发区
主要生产经营地	六安市舒城县杭埠经济开发区
法定代表人	李占江
股东构成	公司持股 100%
经营范围	汽车动力系统技术研发、车辆系统及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汽车电机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电子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通信设备（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）、电子设备、自动化设备、模具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；计算机系统服务。

安徽越博自 2016 年 10 月 12 日设立以来，未开展经营活动，亦未实际缴纳出资。

三、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

内蒙古越博及安徽越博自成立以来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。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，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同意注销两家子公司。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将使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相应变化，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；同时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。注销完成后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会发生变化，内蒙古越博和安徽越博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四、其他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办理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4日